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434201000

#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基本情况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三）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一) 主要职能

1.贯彻执行医疗保险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拟订易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

2.组织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

3.贯彻落实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

4.组织实施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贯彻实施医保目录准入谈判实施细则。

5.组织执行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标准，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

6.贯彻落实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协调推进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

7.组织实施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办法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

违法违规行为。

8.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实施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贯彻实施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

9.负责经办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公务员医疗补助和离休人员、老红军、二等已级以上革命伤残军人、退休医疗照顾人员的医疗保障业务。

10.负责县属医疗保险协议医疗机构的监督和服务，负责药品和耗材费用结算、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信息采集分析等，指导乡镇（街道）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和医疗救助经办工作。

## （二）2022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概述

- 1.持续推动建立完善多层次医疗保障体系。
- 2.统筹三项工作，推动经济建设。
- 3.巩固拓展医保脱贫攻坚成果有效衔接乡村振兴。
- 4.持续加强医保基金监管。
- 5.持续推进医疗保障制度改革。
- 6.压实疫情防控“四方责任”。
- 7.优化提升医保经办服务水平。

## 二、部门基本情况

### （一）机构设置情况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共设置2个内设机构，分别是：

- 1.办公室；
- 2.综合业务股。

其下属事业单位易门县医疗保险中心内设 7 个股室，分别是：

1. 办公室
2. 财务股
3. 稽核股
4. 参保管理股
5. 审核股
6. 结算股
7. 信息股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纳入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1 个。其中：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分别是：

1.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末实有人员编制 24 人。其中：行政编制 6 人（含行政工勤编制 0 人），事业编制 18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编制 18 人）；在职在编实有行政人员 6 人（含行政工勤人员 0 人），事业人员 13 人（含参公管理事业人员 13 人）。

尚未移交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3 人（离休 0 人，退休 3 人）。

实有车辆编制 0 辆，在编实有车辆 0 辆。

## 第二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拨款支出、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拨款支出，所以《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 第三部分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收入合计 6,625,843.17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6,615,574.20 元，占总收入的 99.85%；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缴款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10,268.97 元，占总收入的 0.15%。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减少 5,491,221.14 元，下降 45.32%。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5,477,918.49 元，下降 45.3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无增减变化；事业收入 0.00 元，无增减变化；经营收入 0.00 元，无增减变化；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无资金变化；其他收入减少 13,302.65 元，下降 56.44%。财政拨款收入

减少原因是城乡医疗救助收入同比减少，其他收入减少原因是公益性岗位人员补助减少。

##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支出合计 6,624,184.10 元。其中：基本支出 6,519,033.66 元，占总支出的 98.41%；项目支出 105,150.44 元，占总支出的 1.59%；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减少 5,482,686.55 元，下降 45.29%。其中：基本支出减少 5,452,384.95 元，下降 45.55%；项目支出减少 30,301.60 元，下降 22.37%；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无增减变化；经营支出 0.00 元，无增减变化；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无增减变化。基本支出减少原因是城乡医疗救助支出减少，项目支出减少原因是财政困难资金拨款未到位。

###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6,519,033.66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6,212,727.91 元，占基本支出的 95.30%；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306,305.75 元，占基本支出的 4.70%。

###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2 年度用于保障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机构、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

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05,150.44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办公费 17,999.19 元，印刷费 4687.21 元，手续费 48 0.00 元，电费 1399.01 元，邮电费 5,988.00 元，会议费 645.00 元，培训费 3,139.00 元，劳务费 32,313.03 元，委托业务费 38,500.00 元。

###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615,574.20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99.87%。与上年相比减少 5,477,918.49元，下降45.30%，支出减少原因是城乡医疗救助支出减少，项目支出减少原因是财政困难。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2.外交（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3.国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4.公共安全（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5.教育（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6.科学技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308,494.47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66%。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76,181.44 元，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2,313.03 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 6,037,783.73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91.27%。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55,626.50 元，医疗救助支出 3,088,253.89 元，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2,693,903.34 元。

10.节能环保（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1.城乡社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2.农林水（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3.交通运输（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类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6.金融（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19.住房保障（类）支出 269,296.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4.07%。住房公积金支出 259,236.00 元，购房补贴支出 10,060.00 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23.其他（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24.债务还本（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25.债务付息（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无此事项。

####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2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11,180.00元，支出决算为1,920.00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7.1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920.00元，占总支出决算的100.00%，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1,920.00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0.00元。明细情况如下：

#####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11,180.00 元，支出决算为 1,92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7%。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 1,920.00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17%。2022 年度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困难资金拨款未到位和认真落实“三公”经费管理规定。

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与上年无增减变化。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00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0.00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00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1,920.00元，与上年无增减变化。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财政困难资金拨款未到位和认真落实“三公”经费管理规定。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购置车辆0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2批次（其中：外事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25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0人）。主要用于上级业务部门对医保工作指导、调研、检查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0批次，接待人次0人。

###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2022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297,695.85元，增长8.41%。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支付政府购买岗位人员工资，工会经费、差旅费、日常办公等支出，其中：办

公费支出 11,659.00 元，会议费支出 3,123.00 元，公务接待费支出 1,920.00 元，劳务费支出 60,927.01 元，工会经费支出 22,896.84 元，其他交通费用支出 197,170.00 元。

##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易门县医疗保障局资产总额 675,158.12 元，其中，流动资产 58,837.62 元，固定资产 616,320.50 元，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0.00 元，其他资产 0.00 元（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相比增加 43,900.00 元，本年资产总额增加 43,900.00 元，其中固定资产增加 0.00 元，流动资产增加 43,900.00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0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0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 200 万以上大型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67.51	5.88	61.63	0.00	0.00	0.00	61.63	0.00	0.00	0.00	0.00

填报说明： 1.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2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

###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附表 14-1 - 附表 14-14）。

####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部门预算事业是事业发展计划的综合反映，是加强单位宏观调控能力、改善资金使用状况的有效手段，是涉及单位管理的各个方面、集预测与决策一体的综合性工作。为提高预算编制质量、规范预算执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强化监督管理，依据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结合本部门的工作职责，易门县医疗保障局制定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内控财务管理制度》、《公务接待管理制度》、《预决算公开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办法》。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是根据本部门的职能职责，结合部门工作计划和重点工作开展情况，按照省、市、县医疗保障政策，把项目投资、招商引资、向上争取资金、参保扩面、医疗

费用审核结算、医疗保险稽核、医疗救助、医保信息化建设、医保政策培训列入部门绩效目标设立的依据，紧紧围绕绩效目标推进医疗保障工作。

自评小组人员按照该项目年初设置的绩效指标为依据，结合部门职责以及项目特点，根据工作总结、统计台账、行政效能考核情况、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绩效自评，总结经验问题，形成绩效自评报告，上报财政审核。

## （二）部门整体支出自评结果

通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实施结果与部门绩效目标吻合，实现了履职效益明显、预算配置科学、预算执行有效、预算管理规范等方面都达到了预算编制时设定的目标要求。2022年全县基本医疗保险参保 151,751 人，其中参保城镇职工医保 19,879 人，参保城乡居民医保 131,872 人，参保率为 101.17%（以 2021 年末统计年鉴常驻人口 149,993 人计算），圆满完成市下 151,600 人参保目标任务，重点人群实现应保尽保；完成招商引资 30,110,000.00 元，完成县下达任务 30,000,000.00 元的 100.37%；完成向上争取资金 6,700,000.00 元，完成县下达任务 6,000,000.00 元的 111.67%；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0,250,000.00 元，完成县下达任务 10,000,000.00 元的 103.00%；实施对特困、低保、重残、重点优抚对象、计划生育扶补对象、6 种人口较少数民族等特殊人员共 24,505 人的城乡居民医疗保险参保资助工作，累计资助金额 4,460,700.00 元；县域内基本医保范围内住院医疗费用支付比例总体稳定在 70%，农村低收入人口

经三重制度综合保障后，医保目录内住院医疗费用报销比例达80%左右；对全县117家定点协议医药机构现场检查，圆满完成了100%现场检查全覆盖的目标任务；聘请第三方力量开展医保基金专项检查13家医疗机构，发现存在不实收费、超医保支付政策范围、无指征检查、化验、重复收费、转嫁费用等违规问题，追回违规费用431,800.00元；启动行政处罚程序立案查处重复收费违规案件1件。聘请27名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鼓励社会各界参与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畅通举报渠道，完善举报线索办理流程，共办理2例举报线索，兑现全市首例医保基金举报奖励金500.00元；支付药品款5,670.43万元，确保药品供应及时；及时拨付医疗机构药品耗材集中采购结余留用资金143,000.00元；及时预拨20,000,000.00元医疗费用到县人民医院，作为专项救治费用；截止2022年12月31日，我县拨付新冠病毒疫苗接种费用964,000.00元120,512剂；享受特慢病待遇的城乡居民有3,177人、城镇职工834人；为全县中小微企业阶段性缓缴3个月单位缴费部分，缓缴医疗保险费共273户5,761,700.00元；政务服务事项的实体大厅进驻率为100%，全程网办事项39项，全程网办率为100%，省外参保人员在县域内定点医疗机构住院直接结算67人次；全县医保电子凭证激活率为76.63%，结算率为22.99%。

2022年我单位绩效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对预算绩效评价意义的认识不足，组织和领导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业务人员缺乏预算绩效评价知识，对预



算绩效知识学习和系统操作能力有待提高；三是缺乏相关制度等佐证资料。四是因财政困难，中央、省直达的医疗救助补助资金拨款未到位，影响按时支付救助对象的医疗救助。

针对存在问题，要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制度建设和佐证资料收集，积极主动与财政部门密切配合，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考核规定开展好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自评工作，运用好绩效评价的结果，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 （三）部门决算中项目支出自评结果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2022 年共计 13 个项目，其中：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5 个、专项彩票公益金补助资金 1 个、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2 个、城镇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 1 个、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2 个、医疗保险工作经费 1 个、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经费 1 个。

#### 1.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及专项彩票公益金补助资金

医疗救助稳步推进，救助对象、资助标准、救助比例和兜底保障达到绩效目标，减轻了困难人群医疗费用负担，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得到缓解。自评得分 92.76 分。

#### 2.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参保扩面工作取得成效，医保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基金监管工作得到加强，打击欺诈骗保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经办机构人员业务知识和服务水平得到提高，圆满完成招商引资、重点项目建设、向上争取资金目标任务。自评得分 79.77 分。

#### 3.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

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得到保障，积极投入乡村振兴工作，在岗时间达到规定时间，主动走访贫困户，圆满完成目标任务，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5%。2022 年驻村工作队员生活补助支出 0.00 元。自评得分 70.00 分。

#### 4.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

就业优惠政策和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补助资金拨付率、政策知晓率、服务对象满意度等指标达到预期目标，自评得分 93.28 分。

#### 5.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城乡居民参保人数 131,877 人，县级财政补助标准 18.30 元，参保人住院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达 70%，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达 60%。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报销比例大于 90%，参保居民满意度 82.39%。自评得分 89.12 分。

#### 6.医疗保险工作经费

参保扩面、基金支付制度改革、基金监管、医保信息化建设、医保公共管理服务取得显著成效，自评得分 89.11 分。

2022 年项目支出存在问题：项目绩效目标未能全面反映绩效目标内容，部分绩效指标未能清晰可衡量，指标属性设置不够规范，评扣分标准不够完整。针对存在问题，2023 年我局将进行整改完善，确保目标设置科学、合理、规范，为项目绩效评价提供可操作性。

#### （四）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情况

##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四）“三公”经费决算数：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

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1.跨省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是指参保人在参保地以外的省、直辖市、自治区定点医疗机构，持加载金融功能的社会保障卡直接就医结算。参保人跨省异地住院就医时，只需按照参保地政策规定支付由个人支付的费用，其他费用由就医地定点医院与当地医疗保险经办机构结。

2.医疗保险稽核：是指医疗保险经办机构依法对定点医疗机构、定点零售药店和参保人员医疗保险政策执行及待遇享受情况进行的核查。发现提供虚假证明材料或伪造、变造、非法更改档案材料及以其他形式骗取医疗保险基金的，医疗保险经办机构应当立即停止待遇支付并责令退还；拒不退还的，由医疗保障行政部门依法处理；涉嫌犯罪的，依法移送司法机关处理。

3.门诊特殊病及慢性病管理：包括门诊特殊病及慢性病申报、评审；门诊特殊病及慢性病医疗待遇；门诊特殊病及慢性病定点就医及结算管理；门诊特殊病及慢性病违规处理等。实行门诊特殊病及慢性病，是更好地保障特殊病慢性病患者基本医疗需求，减轻参保人员患特殊病慢性病的门诊医疗费用负担。

4.城乡医疗救助制度：城乡医疗救助制度是指通过政府拨款和社会捐助等多渠道筹资建立基金，对患大病的农村五保户和贫困农民家庭、城市居民最低生活保障对象中未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人员、以及其他特殊困难群众给予医疗费用补助的救助制度。

5.生育保险：生育保险是国家通过立法，在职业妇女因生育子女而暂时中断劳动时由国家和社会及时给予生活保障和物质帮助的一项社会保险制度。主要包括两项：一是生育津贴；二是生育医疗待遇。生育险待遇不受户籍限制，参加生育保险的人员，如果在异地生育，其相关待遇按照参保地政策标准执行。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2023年9月21日

**监督索引号 53042500434201111**

# 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金额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6,615,574.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10,268.97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08,494.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6,046,393.6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69,29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25,843.17	本年支出合计	57	6,624,184.10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2,830.55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14,489.62
总计	30	6,638,673.72	总计	60	6,638,673.7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次								
		合计	6,625,843.17	6,615,574.20						10,268.9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494.47	308,494.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181.44	276,18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181.44	276,181.44						
20807		就业补助	32,313.03	32,313.0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2,313.03	32,313.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48,052.70	6,037,783.73						10,268.9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626.50	255,626.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954.36	156,954.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8,672.14	98,672.14						
21013		医疗救助	3,088,253.89	3,088,253.8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088,253.89	3,088,253.8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704,172.31	2,693,903.34						10,268.97
2101501		行政运行	2,621,065.93	2,621,065.93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0,580.41	10,580.41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61,777.00	61,777.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10,748.97	480.00						10,268.9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296.00	269,29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296.00	269,29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9,236.00	259,23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60.00	10,0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合计	6,624,184.10	6,519,033.66	105,150.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494.47	276,181.44	32,313.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76,181.44	276,18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181.44	276,181.44				
20807			就业补助	32,313.03		32,313.0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2,313.03		32,313.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46,393.63	5,973,556.22	72,837.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626.50	255,626.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954.36	156,954.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8,672.14	98,672.14				
21013			医疗救助	3,088,253.89	3,088,253.8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088,253.89	3,088,253.8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702,513.24	2,629,675.83	72,837.41			
2101501			行政运行	2,621,065.93	2,621,065.93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0,580.41		10,580.41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61,777.00		61,777.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9,089.90	8,609.90	4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296.00	269,29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296.00	269,29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9,236.00	259,23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60.00	10,0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6,615,574.2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08,494.47	308,494.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037,783.73	6,037,783.7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69,296.00	269,296.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6,615,574.20	本年支出合计	59	6,615,574.20	6,615,574.2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6,615,574.20	总计	64	6,615,574.20	6,615,574.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的总支出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小计	项目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栏																
		次																
		合计				6,615,574.20	6,510,423.76	105,150.44	6,615,574.20	6,510,423.76	6,212,727.91	297,695.85	105,150.4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08,494.47	276,181.44	32,313.03	308,494.47	276,181.44	276,181.44		32,313.03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支出				276,181.44	276,181.44		276,181.44	276,181.44	276,181.4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76,181.44	276,181.44		276,181.44	276,181.44	276,181.44							
20807		就业补助				32,313.03		32,313.03	32,313.03				32,313.03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2,313.03		32,313.03	32,313.03				32,313.03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037,783.73	5,964,946.32	72,837.41	6,037,783.73	5,964,946.32	5,667,250.47	297,695.85	72,837.4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55,626.50	255,626.50		255,626.50	255,626.50	255,626.5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56,954.36	156,954.36		156,954.36	156,954.36	156,954.36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98,672.14	98,672.14		98,672.14	98,672.14	98,672.14							
21013		医疗救助				3,088,253.89	3,088,253.89		3,088,253.89	3,088,253.89	3,088,253.89							
2101301		城乡医疗救助				3,088,253.89	3,088,253.89		3,088,253.89	3,088,253.89	3,088,253.89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2,693,903.34	2,621,065.93	72,837.41	2,693,903.34	2,621,065.93	2,323,370.08	297,695.85	72,837.41					
2101501		行政运行				2,621,065.93	2,621,065.93		2,621,065.93	2,621,065.93	2,323,370.08	297,695.85						
2101504		信息化建设				10,580.41		10,580.41	10,580.41				10,580.41					
2101505		医疗保障政策管理				61,777.00		61,777.00	61,777.00				61,777.00					
2101506		医疗保障经办事务				480.00		480.00	480.00				48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69,296.00	269,296.00		269,296.00	269,296.00	269,296.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69,296.00	269,296.00		269,296.00	269,296.00	269,296.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59,236.00	259,236.00		259,236.00	259,236.00	259,236.00							
2210203		购房补贴				10,060.00	10,060.00		10,060.00	10,060.00	10,06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124,474.0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97,695.85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874,388.00	30201	办公费	11,659.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1,132,127.00	30202	印刷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3	奖金	319,210.00	30203	咨询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76,181.44	30206	电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50,002.36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98,672.14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4,657.08	30211	差旅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259,236.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88,253.89	30215	会议费	3,123.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92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60,927.01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88,253.89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2,896.8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99	其他支出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97,17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99	其他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99	其他支出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6,212,727.91	公用经费合计		297,695.8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元

编制单位：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5,150.44	309	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11	对企业补助（基本建设）		
30101	基本工资		30201	办公费	17,999.19	309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101	资本金注入		
30102	津贴补贴		30202	印刷费	4,687.21	30902	办公设备购置		311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03	奖金		30203	咨询费		30903	专用设备购置		312	对企业补助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480.00	30905	基础设施建设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0906	大型修缮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0206	电费	1,399.01	309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204	费用补贴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5,988.00	30908	物资储备		31205	利息补贴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30208	取暖费		30913	公务用车购置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9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3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1	差旅费		209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1302	对社会保障基金补助		
30113	住房公积金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922	无形资产购置		31303	补充全国社会保障基金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0999	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31304	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的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99	其他支出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15	会议费	645.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39.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9909	经常性赠与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9910	资本性赠与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06	大型修缮		39999	其他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2,313.03	31008	物资储备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8,500.00	31009	土地补偿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105,150.44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经济分类支出情况。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结转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次	1									2	3	4				5	6	7
类	款	项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2022年度没有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拨款支出，所以此表为空表。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结转	结余			合计	结转	结余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合计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收支和年初、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2022年度没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拨款支出，所以此表为空表。

## “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公开10表

编制单位：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栏 次	行次	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决算统计数
		1	2	3
<b>一、“三公”经费支出</b>	1	—	—	—
(一) 支出合计	2	11,180.00	11,180.00	1,920.00
1. 因公出国（境）费	3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5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6			
3. 公务接待费	7	11,180.00	11,180.00	1,920.00
(1) 国内接待费	8	—	—	1,920.00
其中：外事接待费	9	—	—	
(2) 国（境）外接待费	10	—	—	
(二) 相关统计数	11	—	—	—
1.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12	—	—	
2. 因公出国（境）人次（人）	13	—	—	
3.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14	—	—	
4.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15	—	—	
5.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16	—	—	2
其中：外事接待批次（个）	17	—	—	
6.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8	—	—	25
其中：外事接待人次（人）	19	—	—	
7.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20	—	—	
8.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21	—	—	
<b>二、机关运行经费</b>	22	—	—	297,695.85
(一) 行政单位	23	—	—	297,695.85
(二) 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24	—	—	
注：1. “三公”经费为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三公”经费相关统计数是指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负担费用的相关批次、人次及车辆情况。				
2. “机关运行经费”填列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 国有资产使用情况表

公开1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	行次	资产总额	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对外投资/ 有价证券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其他资产
				小计	房屋构筑物	车辆	单价200万 以上大型 设备	其他固定资产				
栏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合计	1	675,158.12	58,837.62	616,320.50	0.00	0.00	0.00	616,320.50	0.00	0.00	0.00	0.00

- 注：1. 资产总额=流动资产+固定资产+对外投资 / 有价证券+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其他资产；  
 2. 固定资产=房屋构筑物+车辆+单价200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其他固定资产；  
 3. 填报金额为资产“账面原值”。

##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

公开1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一) 部门概况	2019年2月成立易门县医疗保障局，作为县政府工作部门，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的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生育保险职责，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的药品和医疗服务价格管理职责，县民政局的医疗救助职责一并划入县医疗保障部门。县医疗保险管理局更名为县医疗保险中心，调整为县医疗保障局管理的事业单位。易门县医疗保障局核定编制6人，2022年实有在编职工6人，内设办公室、综合业务股2个股室；其下属事业单位易门县医疗保险中心核定编制18人，实有在编职工13人，编外人员3人。内设办公室、财务股、稽核股、参保管理股、审核股、结算股、信息股7个股室。				
	(二)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情况	部门绩效目标的设立，是根据本部门的职能职责，结合部门工作计划和重点工作开展情况，按照省、市、县医疗保障政策，把项目投资、招商引资、向上争取资金、参保扩面、医疗费用审核结算、医疗保险稽核、医疗救助、医保信息化建设、医保政策培训列入部门绩效目标设立的依据，紧紧围绕绩效目标推进医疗保障工作。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三) 部门整体收支情况	一、2022年收入支出情况：2022年收入662.58万元，支出662.42万元，结余0.16万元，累计结余1.44万元。 二、2022年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661.55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8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03.7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6.93万元，完成预算数的69.51%。2022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1.55万元，其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84万元，卫生健康支出603.78万元，住房保障支出26.93万元，完成预算数的69.51%。主要原因是财政对医疗保险缺口资金的补助未纳入部门决算编报。 三、财政拨款收入支出结构分析 (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30.84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1.55万元的4.66%，卫生健康支出603.78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1.55万元的91.26%，住房保障支出26.9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661.55万元的4.08%。 (2). 工资福利支出312.43万元，占支出的47.23%，商品和服务支出40.28万元，占支出的6.10%，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308.84万元，占支出的46.67%。				
	(四) 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建设情况	部门预算是事业发展计划的综合反映，是加强单位宏观调控能力、改善资金使用状况的有效手段，是涉及单位管理的各个方面、集预测与决策一体的综合性工作。为提高预算编制质量、规范预算执行、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强化监督管理，依据预算绩效管理相关要求，结合本部门的工作职责，易门县医疗保障局制定了《“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内控财务管理制度》、《公务接待管理制度》、《预算公开制度》、《预算绩效管理办法》。				
	(五) 严控“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认真落实“三公经费”管理规定，严格控制三公经费支出，2022年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8100元，决算支出1920元，完成预算的10.60%。公务接待费支出与2021年相比无变化。2022年无因公(出)境费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情况。				
二、绩效自评工作情况	(一) 绩效自评的目的	1、绩效自评的目的在于通过开展绩效评价，及时发现绩效管理工作存在问题，分析问题，找出解决办法，总结经验，补齐短板，不断强化和落实绩效管理责任，改进绩效管理工作，提高财政资金管理水平，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益；2、为规范和加强财政支出管理，强化支出责任，建立科学、规范的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体系，可以客观公正地揭示财政资金使用效益。3、通过对部门预算绩效自评，对加强预算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做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用。4、根据项目绩效目标，将绩效指标细化为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内容，设置指标时保障指标的可比性和可衡量性。通过对项目绩效自评，进一步对绩效管理上的信，建立科学的绩效指标体系。				
	(二) 自评组织过程	<table border="1" style="width: 100%; border-collapse: collapse;"> <tr> <td style="width: 10%; text-align: center;">1. 前期准备</td> <td>按照工作计划安排，拟定组织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工作流程、工作时限等工作细则，并以此为基础，组织相关人员组成自评小组开展自评工作。</td> </tr>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2. 组织实施</td> <td>自评小组人员按照该项目年初设置的绩效指标为依据，结合部门职责以及项目特点，根据工作总结、统计台账、行政效能考核情况、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绩效自评，总结经验问题，形成绩效自评报告，上报财政审核。</td> </tr> </table>	1. 前期准备	按照工作计划安排，拟定组织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工作流程、工作时限等工作细则，并以此为基础，组织相关人员组成自评小组开展自评工作。	2. 组织实施	自评小组人员按照该项目年初设置的绩效指标为依据，结合部门职责以及项目特点，根据工作总结、统计台账、行政效能考核情况、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绩效自评，总结经验问题，形成绩效自评报告，上报财政审核。
1. 前期准备	按照工作计划安排，拟定组织实施方案、评价指标体系、工作流程、工作时限等工作细则，并以此为基础，组织相关人员组成自评小组开展自评工作。					
2. 组织实施	自评小组人员按照该项目年初设置的绩效指标为依据，结合部门职责以及项目特点，根据工作总结、统计台账、行政效能考核情况、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绩效自评，总结经验问题，形成绩效自评报告，上报财政审核。					
三、评价情况分析综合评价结论		1、全县基本医疗保险参保人数151751人，其中参保城镇职工医保19879人，参保城乡居民医保131872人。共筹集中央、省级、市级医疗救助资金949.46万元，支付医疗救助资金421.04万元。 2、完成招商引资3011万元，完成县下达任务3000万元的100.37%；完成向上争取资金670万元，完成县下达任务600万元的111.67%；预计完成固定资产投资1025万元，完成县下达任务1000万元的103%。 3、认真落实特殊人员资助参保和脱贫监测对象医疗待遇保障工作，做好医疗费用超过7000元以上人员的监测，向乡村振兴局推送数据4次。安装“政府救助平台”7人，受理相关业务7人次，确保不发生因病规模性返贫，助力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 4、一是加大宣传力度。开展集中宣传月期间系列活动，悬挂标语64条，播放动漫视频334条，发放《条例》折页、海报、宣传资料7162份。二是强化审核稽核。聘请第三方机构开展医保基金专项检查13家医疗机构，发现存在不实收费、超医保支付政策范围、无指征检查、化验、重复收费、转嫁费用等违规问题，追回违规费用43.18万元；立案查处重复收费违规案件1件，相关行政处罚程序在办理中。三是建立社会监督员制度。聘请27名医疗保障基金社会监督员，鼓励社会各界参与医疗保障基金监管工作。四是建立定期沟通交流制度。每月举行一次与协议医药机构沟通见面会，形成与两定机构的常态化良性互动。五是规范举报线索处理和奖励机制。畅通举报渠道，完善举报线索办理流程，2022年共办理2例举报线索，兑现全市首例医保基金举报奖励金500元。 5、支付药品款5104.3万元，确保药品供应及时。及时拨付医疗机构药品耗材集中采购结余留用资金14.3万元，充分调动医疗机构和医务人员参与改革的积极性。二是积				
四、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情况		2021年我单位绩效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的成绩，但还存在一些不足，一是对预算绩效评价意义的认识不足，组织和领导有待进一步加强；二是业务人员缺乏预算绩效评价知识，对预算绩效知识学习和系统操作能力有待提高；三是缺乏相关制度和佐证资料。四是因财政困难，中央、省直达的医疗救助补助资金拨付不及时，影响按时支付救助对象的医疗救助。针对存在问题，要加强组织领导，完善制度建设和佐证资料收集，积极主动与财政部门密切配合，按照预算绩效管理和绩效考核规定开展好部门整体支出及项目资金绩效管理自评工作。运用好绩效评价的结果，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五、绩效自评结果应用		对自评情况进行分析，将其作为改善我局预算工作和以后年度预算的依据。同时不断完善评价指标，逐步建立符合我局工作特点的绩效指标体系。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	在绩效自评中严格执行工作流程，评价符合真实、客观的要求。该项工作由财务牵头，项目实施部门根据评价对象分配任务，具体组织实施。并在绩效自评中加强宣传，提高对绩效工作的重要性认识。及时对项目实施过程进行跟踪及时发现问题，分析原因，纠正绩效运行偏差，促进项目绩效目标的顺利实现，并及时向财政部门进行反馈，自觉接受监督，提高财政资金使用的透明度。
七、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针对中央、省直达的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拨付不及时问题，一方面影响救助对象的医疗救助不能按时支付，另一方面中央、省直达资金拨付不到位，将影响下年分配资金指标数减少。
备注：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 2022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3表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元

内容		说明
部门职责	<p>1、贯彻执行医疗保险法律、法规、规章、制度，拟订易门县医疗保险、生育保险、医疗救助等医疗保障事业发展规划，并负责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p> <p>2、组织实施医疗保障基金监督管理办法，健全医疗保障基金安全防控机制，推进医疗保障基金支付方式改革。</p> <p>3、贯彻落实医疗保障筹资和待遇政策，完善动态调整机制，统筹城乡医疗保障待遇标准，建立健全与筹资水平相适应的待遇调整机制。</p> <p>4、组织实施城乡统一的药品、医用耗材、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等医保目录和支付标准，建立动态调整机制，贯彻实施医保目录准入谈判实施细则。</p> <p>5、组织执行药品、医用耗材价格和医疗服务项目、医疗服务设施收费标准，建立医保支付医药服务价格合理确定和动态调整机制，推动建立市场主导的社会医药服务价格形成机制，建立价格信息监测和信息发布制度。</p> <p>6、贯彻落实药品和医用耗材的招标采购政策并监督实施，协调推进药品、医用耗材招标采购平台建设。</p> <p>7、组织实施医药机构协议管理办法和支付管理办法，建立健全医疗保障信用评价体系和信息披露制度，监督管理纳入医保范围内的医疗服务行为和医疗费用，依法查处医疗保障领域违法违规行为。</p> <p>8、负责医疗保障经办管理，公共服务体系和信息化建设。组织实施异地就医管理和费用结算政策，贯彻实施医疗保障关系转移接续制度。</p> <p>9、完成县委和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p>	根据三定方案归纳
部门总体目标	<p>一、“十四五”期间医疗保障事业发展目标:到2025年，医疗保障制度更加成熟完善，基本完成待遇保障、筹资运行、医保支付、基金监管等重要机制和医药服务供给、医保管理服务等关键领域的改革任务。基本建成覆盖全民、权责关系清晰、体系结构合理、运行机制高效、预期清晰稳定的中国特色医疗保障制度，实现人人享有基本医疗保障与医保治理现代化，不断增进人民健康福祉。</p> <p>二、“十四五”期间重点发展任务</p> <p>（一）健全完善医疗保障体系</p> <p>1.完善多层次医保体系。</p> <p>2.推动实现医疗保障待遇公平适度。</p> <p>（二）促进医疗保障筹资运行稳健可持续</p> <p>3.健全完善筹资机制。</p> <p>4.健全基金预算管理和风险预警制度。</p> <p>5.健全完善基金监管机制。</p> <p>（三）深入推进医疗保障制度改革</p> <p>6.建立高效的医保支付方式。</p> <p>7.协同推进医药服务供给侧改革。</p> <p>8.健全完善困难群众医疗保障工作机制。</p> <p>（四）巩固提升医疗保障服务能力</p> <p>9.推进医疗保障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p> <p>10.推进医疗保障信息化建设。</p> <p>（五）协同推进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p> <p>（六）加强医疗保障人才队伍建设</p>	根据部门职责，中长期规划，省委，省政府要求归纳

部门年度目标								
部门年度目标		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预算年度(2022年)		<p>1、强化医保政策宣传。一是高度重视医疗保障系统意识形态工作，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要求，树立“一盘棋”工作导向，进一步加强和改进意识形态工作，牢牢掌握意识形态工作的领导权、主导权；二是围绕医疗保障制度改革、打击欺诈骗保、医保政策等，把服务群众同教育引导群众结合起来，创新宣传方式，通过广播、电视、报纸、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多渠道，加大医疗保障政策的解读及宣传力度。</p> <p>2、加大全民参保工作计划。创新宣传方式，通过广播、电视、报纸、微信公众号等方式多渠道，重点宣传城镇职工、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两险”参保缴费、医疗待遇、生育保险、大病保险、医疗救助等政策。以城乡居民参保为重点，做好企业务工人员、灵活就业人员、新业态从业人员、学生等群体参保工作，确保如期完成市下达的2022年参保任务，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城乡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p> <p>3、持续保持打击欺诈骗保高压态势。按照国家医保局的统一部署，针对薄弱环节开展专项治理，突出重点、分类施策、逐一排查，实现对全县所有定点医药机构督查全覆盖，依法严厉打击恶意欺诈骗保行为。</p> <p>4、全面做好异地就医直接结算。认真落实异地就医相关政策，以流动就业人员和随迁老人需求为重点，简化管理，优化服务，推行先承诺后补充资料的备案方式，提高异地就医备案率。深入推进医保领域“放管服”改革，解决群众办事堵点痛点问题，简化报销流程和材料，减少和避免手工报销，提高医保经办服务效率；建立异地就医联网互查长效机制，确保医保基金安全；重点开展异地就医费用核查工作，提高异地就医费用的结算率。</p> <p>5、切实提高医保服务水平。以云南省“一部手机办事通”“阳光医保百事通”公共服务平台建设为契机，全面梳理全县医保政务服务事项，简化优化业务办理流程，整理规范医保公开数据信息，全面推进医保公共服务标准化、信息化建设。推进移动支付、人工智能等新技术手段的运用，改善群众体验；简化定点医药机构评估准入和签订医疗服务协议的程序，优化对定点医药机构的结算方式，尽量缩短结算拨付周期。</p>			绩效目标20项，完成或超额完成17项，救助发放及时率、政策知晓率、救助对象满意度未完成。建议加大医保政策宣传，加快资金拨款进度。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任务								
任务名称	项目级次	主要内容	批复金额(元)			实际支出金额(元)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偏低原因及改进措施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6,625,843.17	6,615,574.20	10,268.97	6,624,184.10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2022年整体支出项目	本级	<p>(一) 强化医保政策宣传。二是围绕医保基金监管、医保政策落实等工作，把服务群众教育引导群众结合起来，创新宣传方式，通过广播、电视、报纸、微信公众号等多渠道，加大医疗保障政策的宣传解读力度。(二) 推进医疗保障制度改革。(三) 深入实施全民参保计划。(四) 落实医疗保障待遇清单制度。严格执行医疗保障待遇清单制度，落实基本制度、基本政策、基金支付范围和标准、筹资和待遇政策、不同级别医疗机构的差异化医保支付政策。(五) 巩固医疗保障扶贫成果与乡村振兴工作衔接。(六) 持续打击欺诈骗保行为。健全完善监督检查常态化机制，实时动态智能监管。建立信息强制披露制度，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医药费用、费用结构等信息。全面落实行政执法“三项制度”，规范行政检查、行政强制、行政处罚行为，提升医疗保障执法能力和质量。强化追责问责，严查公职人员在民生医疗领域的违规行为。落实基金监管重大案件曝光机制，完善欺诈骗保举报奖励。(七) 继续深化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全面推进总额控制下多元复合式医保支付方式改革，积极做好县医院DRGs付费工作，稳妥推进按人头打包付费工作，充分激发医疗机构主动控费意识，有效控制医保基金风险，不断提高基金使用效率。(八) 健全统一规范的医疗救助制度。统一医疗救助政策、规范救助流程，建立救助对象精准识别和信息实时共享机制，实施分类管理和分类保障。建立防范和化解因病致贫返贫长效机制，做好医保扶贫政策与乡村振兴战略政策衔接。加大财政对医疗救助投入，拓宽医疗救助筹资渠道。(九) 加强医疗保障服务能力建设。优化资源配置，推进服务下沉，逐步实现县、乡镇(街道)、村(社区)医保服务全覆盖。做好各类人群参保和医保关系跨地区转移接续，优化异地就医直接结算服务。探索建立跨区域医保管理协作机制，推动昆玉同城化建设。保持传统服务方式与智能化服务创新并行，优化医疗保障服务。</p>	6,625,843.17	6,615,574.20	10,268.97	6,624,184.10	99.97	无
---------------------	----	--	--------------	--------------	-----------	--------------	-------	---

###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指标

绩效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实际完成值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议次数	=	8	次	8	
		参与检查(核查)人数	<=	324	人次	324	

	救助对象人数（人次）	=	14500	人次	14500	
	组织培训期数	=	11	次	11	
	开展检查（核查）次数	>=	52	次	52	
	培训参加人次	>=	220	人次	225	
	参保扩面	>=	100	%	100	
	招商引资	>=	100	%	100	
	向上争取资金	>=	100	%	100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	100	%	100	
	是否纳入年度计划	=	是	是/否	是	
	培训人员合格率	>=	95	%	100	
	培训出勤率	>=	90	%	100	
	检查（核查）覆盖率	>=	100	%	100	
	时效指标					
	检查（核查）任务及时完	>=	85	%	100	
	救助发放及时率	=	90	%	45	财政困难，资金拨付不到位。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标准	<=	300	元/人	250	
		人均会议标准	<=	100	元/人	8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政策知晓率	>=	85	%	80.25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检查（核查）结果公开率	>=	90	%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救助对象满意度	>=	85	%	82.39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其他需说明事项	1、部门整体收支情况不包括财政对城镇职工和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的补助。2、2023年2月城乡医疗救助资金已经拨款到位。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城镇公益性岗位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主管部门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40,000.00		40,000.00		32,313.03	10.00	80.78	8.0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40,000.00		32,313.03		80.78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落实就业优惠政策，帮助就业困难人员实现就业。					绩效指标5项，完成或超额完成1项，资金执行率未完成，建议加快资金拨款进度。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5.2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在岗公益性岗位人员	=	1	人	1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补助资金发放率	>=	98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拨付率	>=	90	%	80.78	25.00	20.20	财政困难资金未拨付到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90	%	90	15.00	15.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单位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	80	%	90.87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93.28	优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2表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350,000.00	2,350,000.00	1,000,000.00	10.00	42.55	4.2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350,000.00	2,350,000.00	1,000,000.00		42.55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落实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确保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政策按时足额兑现。			绩效目标8项、完成7项，财政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未达标，建议加快拨款进度。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4.2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人数（万人）	>=	13.15	万人	13.18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以户籍人口数或常住人口计算为基数计算的基本医保综合参保率	>=	95	%	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参保目标任务完成率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参保人政策范围内住院费用报销比例	>=	70	%	7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	>=	60	%	61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财政补助资金到位及时率	>=	85	%	42.55	10.00	4.23	财政困难，资金拨款未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一站式结算覆盖地区	=	省内全覆盖		省内全覆盖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对象满意度	>=	90	%	90.87	5.00	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8.49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2年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实施单位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年度资金总额	7,616,600.00	6,200,000.00	3,088,253.89	分值	49.81	得分 4.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7,616,600.00	6,200,000.00	3,088,253.89	执行率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将符合条件的人员纳入保障范围。 目标2：立足现有制度提供保障。 目标3：合理确定保障水平。 目标4：提供财政补助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安全。				绩效指标9项，完成或超额完成6项，补助资金待遇支付及时率、医保政策知晓率、受益对象满意度未完成，建议加快资金拨款进度，加强医保政策宣传。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1.08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	符合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人次	符合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	70	%	7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大疾病救助人次占直接救助人次比例	>=	25	%	3.12	10.00	0.31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结算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资助条件的人员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	95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待遇支付及时率	=	100	%	45	10.00	4.50	财政困难资金拨款不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80	%	80.25	10.00	8.03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82.39	10.00	8.24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满意度	>=	85	%	90.87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6.06	中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4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2年医疗保险工作经费				实施单位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主管部门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100,000.00	480.00	10.00			0.48	0.05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100,000.00	480.00					0.48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持续推进医疗保险基金支付制度改革；健全医保基金监管机制；提升医疗救助水平；稳步推进医药服务供给侧改革；推进医疗保险信息化建设；优化医疗保障公共管理服务。					绩效指标22项，完成或超额完成19项，补助资金待遇支付及时率、医保政策知晓率、受益对象满意度未达成，建议加快资金拨款进度，加强医保政策宣传。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会议次数	=	8	次	8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救助对象人数(人次)	=	14500	人/人次	145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与检查(核查)人数	<=	324	人次	35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培训期数	=	11	次	11	3.00	3.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检查(核查)次数	>=	52	次	52	8.00	8.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培训参加人次	>=	220	人次	22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保扩面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招商引资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向上争取资金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救助对象认定准确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人员合格率	>=	95	%	95	2.00	2.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是否纳入年度计划	=	是	是/否	是	3.00	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出勤率	>=	90	%	95	3.00	3.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检查(核查)覆盖率	>=	100	%	100	5.00	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检查(核查)任务及时完成率	>=	85	%	85	3.00	3.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救助发放及时率	=	90	%	45	5.00	5.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培训标准	<=	300	元/人	200	3.00	3.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人均会议标准	<=	100	元/人*天	80	3.00	3.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检查(核查)结果公开率	>=	90	%	100	2.00	2.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85	%	80.25	3.00	2.41	医保政策宣传有待加强。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问题整改落实率	>=	90	%	100	2.00	2.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救助对象满意度	>=	85	%	82.39	2.00	1.65	医保政策宣传有待加强。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总分值		总分		自评等级	
总分						100.00		89.11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5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财政对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62,164.70	2,562,164.7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62,164.70	2,562,164.7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行个人缴费和政府补助相结合的筹资方式，年度筹资标准根据国家规定及玉溪市经济社会发展水平确定，并随着经济发展和基本医疗保险基金运行情况进行动态调整。符合民政、民宗、卫生等部门资助条件的特殊困难群体参保缴费后，将按照相关标准资助。 （2）按照《玉溪市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施办法》（玉溪市人民政府公告第49号）第三条“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实行市级统筹、分级管理，坚持统筹城乡和协调发展、个人缴费和政府补助相结合、保障适度 and 收支平衡”的原则，和第十条“市、县财政应当将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的同级财政补助纳入年度安排，并及时足额拨付到位，确保参保人住院政策范围内报销比例达70%，参保人住院费用实际报销比例达60%。”			绩效目标6项，完成5项，参保居民满意度未达标，建议加大医保政策宣传和加快资金拨款进度。	

### 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9.12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人数	=	131877	人	131877	20.00	2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计参保任务完成率	>=	96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医疗待遇报销平均时限	<=	20	天	2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县级财政实际补助标准	=	18.3	元/人	18.3	15.00	15.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符合规范转诊转院的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住院报销比例	>=	90	%	90	10.00	1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居民满意度	>=	85	%	82.39	5.00	4.12	医保政策宣传有待加强。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财政困难资金拨款未到位。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9.12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6表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一批省级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50,000.00		1,15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50,000.00		1,15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p style="text-align: center;">预期目标</p> “目标1：将符合条件的人员纳入保障范围。 目标2：立足现有制度提供保障。 目标3：合理确定保障水平。 目标4：提供财政补助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安全。”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实际完成情况</p> 绩效指标9项，完成或超额完成6项，重特大疾病救助人次占比、补助资金待遇支付及时率、医保政策知晓率、受益对象满意度未完成，建议加快资金拨款进度，加强医保政策宣传。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7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	符合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人次	符合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	70	%	7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特大疾病救助人次占直接救助人次比例	>=	25	%	3.12	10.00	10.00	发生重特大疾病不确定因素影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结算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资助条件的人员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	95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待遇支付及时率	=	100	%	45	10.00	4.50	财政困难，资金拨付不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80	%	80.25	10.00	8.03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82.39	10.00	8.24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满意度	>=	85	%	90.87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3年2月已经拨款到位。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77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7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二批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主管部门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80,000.00		8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80,000.00		8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确保国家、省、市各项医保政策和工作要求执行到位，取得成效。 目标2：推进医保信息化建设、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医保基金监管、医保经办服务管理等方面达到国家、省、市级要求。 目标3：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要求，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绩效指标6项，完成或超额完成4项，资金执行率和医保政策知晓率未完成，建议加快资金拨款进度，加强医保政策宣传。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9.2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	9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	90	%	95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人才培训合格率	>=	90	%	9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率	>=	95	%	48.27	15.00	7.24	财政困难，资金拨款未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政策知晓率	>=	85	%	80.25	15.00	12.03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	85	%	90.87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指标结转2023年。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9.27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8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二批中央财政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23,700.00	1,323,7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23,700.00	1,323,7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将符合条件的人员纳入保障范围。 目标2：立足现有制度提供保障。 目标3：合理确定保障水平。 目标4：提供财政补助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安全。			绩效指标7项，完成或超额完成4项，补助资金待遇支付及时率、医保政策知晓率、受益对象满意度未完成，建议加快资金拨款进度，加强医保政策宣传。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8.01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	符合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人次	符合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资助条件农村低收入人口救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	99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	70	%	7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结算覆盖率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待遇支付及时率	=	100	%	45	15.00	6.75	资金拨付不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80	%	80.25	10.00	8.03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82.39	10.00	8.23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指标结转2023年。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8.01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9表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市级城乡医疗救助专项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主管部门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全年执行数		分值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0,000.00		10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0,000.00		10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将符合条件的人员纳入保障范围。 目标2：立足现有制度提供保障。 目标3：合理确定保障水平。 目标4：提供财政补助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安全。					绩效指标7项，完成或超额完成4项，补助资金待遇支付及时率、医保政策知晓率、受益对象满意度未完成，建议加快资金拨款进度，加强医保政策宣传。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7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	符合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人次	符合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资助条件农村低收入人口救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	99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	70	%	7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结算覆盖率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待遇支付及时率	>=	100	%	45		10.00	4.50	财政困难，资金拨付不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80	%	80.25		10.00	8.03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82.39		10.00	8.24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3年2月已经拨款到位。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77	良
备注：1. 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 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 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 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 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 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0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驻村工作人员生活补助经费					实施单位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主管部门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000.00	18,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000.00	18,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玉组通〔2018〕33号 驻村工作队选派工作由组织部门统筹，扶贫等部门配合，“挂包帮”定点帮扶单位协助派出，每个驻村工作队3至5人，其中深度贫困村原则上选派5人，贫困村和已脱贫出列的村原则上选派3人。驻村工作队一村一队，确保贫困村全覆盖。市、县派出单位要利用公用经费，给予下派的工作人员每人每天50元（每月1500元）的生活补助和通信补贴，每月参照公务出差标准报销2次差旅费。该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时，也是转变机关作风、培养锻炼干部的有效途径。					绩效指标5项，完成或超额完成4项，补助发放及时率未完成，建议加快资金拨款进度。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0.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费	=	18000	元	180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获补对象发放准确率	=	100	%	100	20.00	2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驻村工作队队员补助费发放及时率	=	100	%	0	20.00		资金未拨款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的生活状况改善	=	96	%	100	20.00	20.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驻村工作人员满意度	>=	95	%	100	15.00	15.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资金未拨款到位。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0.00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1表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专项彩票公益金补助资金					实施单位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主管部门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年度资金总额	440,000.00		440,0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40,000.00		440,0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将符合条件的人员纳入保障范围。 目标2：立足现有制度提供保障。 目标3：合理确定保障水平。 目标4：提供财政补助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安全。					绩效指标8项，完成或超额完成4项，重特大疾病救助人次占比、补助资金支付及时率、医保政策知晓率未完成，建议加快资金拨款进度，加强医保政策宣传。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68.33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	符合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人次	符合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	70	%	7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特大疾病救助人次占直接救助人次比例	>=	25	%	3.12	10.00	0.31	发生重特大疾病的不确定因素影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结算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资助条件的人员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	95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待遇支付及时率	>=	100	%	45	15.00	6.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85	%	80.25	10.00	8.0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82.39	10.00	8.2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3年2月资金已经拨款到位。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68.33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一般、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2表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金额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22年中央财政医疗服务与保障能力提升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0,000.00	150,000.00	7.24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0,000.00	150,000.00	7.24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确保国家、省、市各项医保政策和工作要求执行到位，取得成效。 目标2：推进医保信息化建设、医保电子凭证推广，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医保基金监管、医保经办服务管理等方面达到国家、省、市级要求。 目标3：严格按照资金管理要求，加强资金管理，确保专款专用。			绩效指标8项，完成或超额完成6项，资金执行率和医保政策知晓率未完成，建议加快资金拨款进度，加强医保政策宣传。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80.27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召开医保工作会议或培训	>=	4	次	4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验收合格率	>=	90	%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信息系统正常运行率	>=	95	%	95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定点医药机构监督检查覆盖率	=	100	%	100	15.00	15.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医保人才培养合格率	>=	90	%	9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资金执行率	>=	95	%	48.27	15.00	7.24	财政困难，资金拨款未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医保政策知晓率	>=	85	%	80.25	10.00	8.03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参保人员对医保服务的满意度	>=	85	%	90.87	10.00	10.0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指标结余结转2023年。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80.27	良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公开14-13表  
金额单位：元

部门：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名称		2022年第二批省级城乡医疗救助补助资金									
主管部门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实施单位		易门县医疗保障局			
项目资金 (元)		年初预算数		财政下达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80,900.00		280,900.00				10.0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80,900.00		280,900.00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将符合条件的人员纳入保障范围。 目标2：立足现有制度提供保障。 目标3：合理确定保障水平。 目标4：提供财政补助资金使用效率，确保资金安全。					绩效指标9项，完成或超额完成6项，重特大疾病救助人次占比、补助资金待遇支付及时率、医保政策知晓率、受益对象满意度未完成，建议加快资金拨款进度，加强医保政策宣传。					
<b>项目支出绩效指标表</b>											
绩效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90.00	79.86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医疗救助对象人次规模	=	符合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人次	符合条件的对象按规定纳入救助范围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点救助对象政策范围内个人自付费用年度限额内住院救助比例	>=	70	%	7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重特大疾病救助人次占直接救助人次比例	>=	25	%	3.12	10.00	10.00	发生重特大疾病不确定因素影响。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市域内一站式结算覆盖率	=	100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符合资助条件的人员资助参保政策覆盖率	=	95	%	100	10.00	10.0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补助资金待遇支付及时率	=	100	%	45	10.00	4.50	财政困难，资金拨付不到位。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政策知晓率	>=	85	%	80.25	10.00	8.03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工作满意度	>=	85	%	90.87	10.00	9.0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对象满意度	>=	85	%	82.39	10.00	8.24	政策宣传力度有待加强。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2023年2月资金已经拨款到位。									
总分							总分值	总得分	自评等级		
							100.00	79.86	中		
备注：1.其他资金：请在“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栏注明资金来源。 2.实际完成值：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年度指标、部分达成年度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年度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实际完成值。 3.分值：原则上预算执行率10分，产出指标总分50分，效益指标总分30分，满意度指标总分10分。 4.自评等级：划分为4档，100-90（含）分为优、90-80（含）分为良、80-60（含）分为中、60分以下为差，系统将根据得分情况自动生成自评等级。											
备注：1.涉密部门和涉密信息按保密规定不公开。 2.一级指标包含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二级指标和三级指标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设置。											

